

田家庵区城市管理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、《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我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关统计数据撰写。报告主要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因政府信息公开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事项。本报告中使用数据统计期限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。报告的电子版可在田家庵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（<http://www.tja.gov.cn/>）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田家庵区城管局联系（地址：淮南市国庆中路 156 号，电话：0554-3620017，邮编：232007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，区城管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系列决策部署，紧密围绕《田家庵区 2025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》要求，不断深化公开内容、规范公开流程、优化公共平台、强化监督保障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实效得到持续提升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，聚焦主责主业，不断拓展主动公开的广度和深度。全年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“政府信息公开”专栏，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25 条。及时更新发布机构职能、领导分工、内设机构等信息，保障公众知情权；主动公开财务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信息 8 条；定期公开市容环境卫生管理、违法建设治理、静态交通规范等领域的行政决定，提升执法透明度和公信力；密切关注涉及城市管理的网络舆情和市民关切，主动、互动回应公众咨询 14 次，有效引导社会预期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完善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，进一步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。完善“线上线下”信息公开申请方式和申请渠道，全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件（线上申请，其中停车场备案类型 2 件，绿化竣工类型 1 件），依据依申请公开制度和流程办理完结，按时办结率 100%。全年无信息公开举报、复议和诉讼等情形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制作、获取、保存、发布全链条管理制度。严格落实信息发布“三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信息准确、权威、及时。定期对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进行评估审查，对因情势变化可以公开的信息及时予以公开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，确保应公开尽公开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持续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主阵地。维护好区政府门户网站、城管局子站，优化栏目设置，提升检索便捷性和用户体验。健全网络安全应急预案，加强日常运行监测和值班值守，确保网站安全平稳运行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一是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，不断加强政务公开条例等文件理论学习，强化政务公开责任意识。二是全年参加区政务公开业务培训3次，提升工作人员的专业能力和法治意识。三是主动接受社会监督，通过公开投诉举报电话，收集公众对信息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，并积极改进。四是社会评议，本年度未开展社会评议。全年政务公开工作运行有序，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82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3	0	0	0	0	0	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3	0	0	0	0	0	3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	3	0	0	0	0	0	3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行政诉讼
------	------
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在总结工作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工作中存在的一些不足：一是部分公开内容的时效性和精细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；二是政策解读的形式还可以更加丰富、更具吸引力；三是运用新媒体与公众互动交流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；四是政务公开队伍建设需持续加强。下一步，区城管局将继续深入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，紧紧围绕区委、区政府中心工作和市民关注热点，以提升公开质量和实效为核心，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优化政策解读回应，加强公开平台建设管理，完善监督保障机制，推动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再上新台阶，更好地服务于法治政府、透明政府建设，提升城市管理工作的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一是 2025 年度，区城管局共承办区级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 16 件，均已按规定时限办结。办理工作紧密围绕年度政务公开重点任务要求，将建议提案办理作为深化信息公开、回应社会关切、改进工作作风的重要抓手。通过办理工作，

有效推动了一批城市管理难点问题的解决和政策措施的完善。

二是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〈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）规定的按件、按量收费标准，本年度没有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。